

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14年6月20日下午，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在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后，于上海市延安西路2000号虹桥宾馆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8人（独立董事郭永清先生因公出差，委托独立董事陈小洪先生代为表决）；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《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会议由董事长俞锋先生主持，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，形成以下决议：

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审议通过《关于讨论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》。

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调整为：

1、董事会战略委员会

人数：5人

委员构成：俞锋、崔倩、鲁光麒、陈小洪、祝兆松。主任委员由董事长俞锋先生担任。

2、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

人数：5人

委员构成：陈小洪、郭永清、祝兆松、崔倩、蔡雪莲。主任委员由独立董事陈小洪先生担任。

3、董事会提名委员会

人数：5人

委员构成：祝兆松、陈小洪、郭永清、俞锋、崔倩。主任委员由独立董事祝兆松先生担任。

4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

人数：5人

委员构成：郭永清、陈小洪、祝兆松、范杰、王培光。主任委员由独立董事郭永清先生担任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4年6月24日